

澠池县推进2021年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澠电商〔2022〕8号

澠池县推进 2021 年国家级 电子商务进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《澠池县 2021 年国家级电子商务 进农村工作领导小组联席会议制度》的 通知

各成员单位：

为进一步推动我县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建设，现将《澠池县 2021 年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工作领导小组联席会议制度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澠池县商务局代章

2022年6月27日



澠池县 2021 年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工作 领导小组联席会议制度

一、组织机构

依托澠池县推进 2021 年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工作领导小组，成立以县长为第一召集人，主管副县长为召集人的联席会议机制。联席会议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县商务局，由县商务局主要负责同志任办公室主任。

二、成员组成

联席会议由县政府办、县商务局、县发改委、县财政局、县工信科技局、县自然资源局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人社局、县文广旅局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县市场监管局、县统计局、县残联、县供销社、县邮政局、县税务局、县公安局、县住建局、县乡村振兴局、县产业集聚区管委会、人行澠池县支行、县教体局、县电信公司、县移动公司、县联通公司、各乡镇政府等单位组成，各成员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为联席会议成员。

三、主要职责

联席会的主要职责：研究部署和推进澠池县 2021 年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的各项工作；审议决定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中的重大事项；协调解决全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；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。

联席会议办公室主要职责：负责会议组织和日常工作等。

四、工作制度

联席会议由召集人根据工作需要适时召开，提出会议内容及议程，确定参会成员单位；重大会议需经联席会议讨论，以会议纪要形式明确会议议定事项，经召集人或办公室主任签批后下发；临时需要联席会议研究解决的问题，由召集人召开有关成员单位的碰头会研究处理；会议做出的决定或提出的意见，有关部门要按照分工认真贯彻落实。